

证券代码：874367

证券简称：浙江钙科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选举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份额转让事项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法规及《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审阅有关文件资料后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审阅《关于选举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时，我们认为：本议案的提议程序、决策程序及表决过程合规、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规定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审阅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时，我们认为：本议案的提议程序、决策程序及表决过程合规、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

程》等有关规定的內容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的议案》

经审阅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的议案》时，我们认为：本议案的提议程序、决策程序及表决过程合规、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內容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经审阅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时，我们认为：本议案的提议程序、决策程序及表决过程合规、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內容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审阅《关于聘任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时，我们认为：本议案的提议程序、决策程序及表决过程合规、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內容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六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经审阅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时，我们认为：本议案的提议程序、决策程序及表决过程合规、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、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的內容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王文明、周守标、程福如

2025 年 8 月 14 日